

中共华东交通大学委员会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

5 月份调查研究工作安排

为进一步强化工作指导，推动学校调查研究工作落地落实，现作如下安排。

1. 5 月 12 日前，校领导、校党委委员完成至少 1 家单位走访调研（主题教育开展以来，与领题内容相符合的走访调研均可一并纳入）、召开至少 1 次调研课题组讨论会，做好会议记录和材料整理。

2. 5 月中旬，召开校领导、校党委委员调研工作专题讨论会。

3. 5 月 22-25 日，全校各二级党组织、各部门召开调研工作专题汇报会，时间自行拟订，5 月 20 日前报材料调研组。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统筹后，形成会议列表，由校领导、校党委委员分别带队，材料调研组和整改督导组成员错开参与，现场听取汇报，提出意见建议，做好会议记录和材料整理。

4. 5 月 26 日，召开调研工作调度会，根据现场参会及督导情况，进行梳理、调度，形成下一步工作任务清单。

5.5 月底，召开学校调研工作专项推进会。根据调研开展实际情况，整体情况书面汇报，二级党组织及部门处级以上干部代表现场汇报。

6. 各二级党组织、各部门处级以上干部参照校领导、校党委委员领题调研进度，结合前期拟订的调研计划及具体工作实际，积极有序推动班子或个人领题的各项工作，走访、研讨会等需做好记录和材料整理。

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

(党委组织部代章)

2023年5月8日